

衛生福利部 函

機關地址：11558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488號
傳 真：(02)85908010
聯絡人及電話：吳彥毅(02)85906666轉6281
電子郵件信箱：nhyywu@mohw.gov.tw

807



高雄市三民區民族一路98號16樓之1

受文者：台灣醫療繼續教育推廣學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1月30日
發文字號：衛部顧字第1071962403A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長期照顧給付及支付基準服務項目「BA08-足部照護」訓練課程認定，請依說明段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部107年11月6日衛部顧字第1071962116號公告續辦。
- 二、本部前於107年11月6日公告旨揭規範，為確保開課單位品質，相關訓練應經本部審查後辦理。爰貴單位如受理旨揭課程認定作業，請先行將相關資料函轉本部，俟本部函復貴單位後，再行辦理後續作業。

正本：社團法人台灣長期照護專業協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職能治療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物理治療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老人福利推動聯盟、台灣護理之家協會、台灣長期照顧關懷協會、財團法人天主教失智老人社會福利基金會、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臺灣物理治療學會、社團法人台灣失智症協會、台灣復健醫學會、中華民國營養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臺灣老人急重症醫學會、中華民國語言治療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臺灣老人福利機構協會、台灣長期照護管理學會、台灣醫療繼續教育推廣學會、中華民國護理師護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醫事繼續教育學會、社團法人臺灣職能治療學會

副本：

部長陳時中